

##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9月2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5,000万元人民币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荆门亿纬锂电池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为准，以下简称“亿纬锂电”），投资完成后，公司将持有亿纬锂电100%的股权。

（二）根据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公司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涉及的金额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、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### 二、拟设立公司基本情况

名称（暂定）：荆门亿纬锂电池有限公司

注册资本：5,000万元

经营范围：锂原电池的生产、销售及相关技术研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、进出口贸易（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项目、技术除外）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
持股比例：公司将持有亿纬锂电100%的股权。

上述信息均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为准。

### 三、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公司拟用自有资金在荆门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，公司建设完成后，将进一步扩大锂电池的生产规模，进一步提高生产设备的自动化和信息化水平，进一步巩固公司在锂原电池业务上国际领先的地位，从而提高公司整体核心竞争能力。

本次投资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要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## （二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业绩的影响

本次投资将对公司以后年度的业绩产生积极影响，对本年度业绩不产生重大影响，如本次投资对公司业绩产生重大影响，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#### （三）存在的风险

公司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的相关事项尚需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，具有不确定性。设立后，可能会面临管理、内部控制等方面风险，公司将加强内部协作机制的建立和运行，优化资源配置。

#### 四、其他

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（2014年修订）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（2015年修订）》等有关规定，及时披露本次对外投资的进展或变化情况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9月29日